

证券代码：603020

证券简称：爱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已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现场送达、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下午 14 时在上海市静安区高平路 733 号公司 8 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采鹰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载的《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2）。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并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进行修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载的《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特此公告。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